**2020年利津县公开招聘专职网格员简章**

为扎实做好社会治理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专职网格员队伍建设的意见》（东政法〔2020〕45 号）要求，现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部分专职网格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以乡镇（街道）为单位公开报名、统一审核，并向县级网格中心报备，由利津县政和劳务有限公司负责统一招考，择优选用。

二、岗位和数量

此次共招聘专职网格员60个。其中北宋镇4人、盐窝镇15人、陈庄镇24人、汀罗镇4人、明集乡2人、凤凰城街道7人、利津街道4人（具体网格招聘情况请咨询各乡镇街道）。

三、专职网格员工作职责

专职网格员的具体职责包括：基础信息采集，社情民意收集，重点人员管理，矛盾排查化解，安全隐患排查，政策法规宣传，民生事项服务及落实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招聘范围、条件

（一）参加招聘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政治、业务素质和职业道德，同等条件党员优先录用；

2、大专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需在学信网打印学历证明）；

3、身体健康，年龄40周岁以下（1980年7月23日以后出生）；

4、热心基层工作，乐于为群众服务；责任心强，吃苦耐劳，具有敬业精神，服从组织分配，能够长期从事外出巡查、夜间巡查等工作；

5、掌握服务基层群众所必须具备的语言沟通能力，能较熟练操作计算机和手机APP软件，具有符合职位要求的工作能力；

6、报名人员须为利津县户籍且长期在所报考乡镇（街道）居住。

（二）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居民不得报名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被开除公职的居民；

2、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以及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居民；

3、在各级公务员招考或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纪律行为尚在禁考期限内的居民；

4、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被辞退未满3年、辞职未满1年的居民；

5、曾发生过非正常信访、越级信访和集体信访的居民；

6、参与邪教组织的居民；

7、企事业单位在职工作人员、单位临时用工人员、在外务工人员；

8、其他不得报考的情形，由利津县政和劳务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五、招聘程序

（一）报名和资格审查

1、报名方式：报名采取现场报名方式。报名人员到各自所在乡镇（街道）网格中心报名，经审核通过后集中报利津县政和劳务有限公司。

2、报名时间：2020年7月28日至7月31日：

上午8：00—11：30 ;下午2：00—5：30。

3、报名办法：符合条件的居民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户口薄、房产证（房屋租赁合同）或所在村居提供的居住证明、毕业证、3张2寸近期免冠照片等有效证件材料，各种证件材料须提供原件及复印件1份，在规定时间内填写《应聘利津县专职网格员报名表》。

4、资格审查：应聘人员在规定时间内未按要求提交有关材料的，视为弃权。经审查不具备应聘条件的，取消其报名资格。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整个招聘工作全过程，发现问题的，一经查实，即时取消应聘、聘用资格。经审查符合报名条件的应聘人员凭身份证到报名地点领取笔试准考证。

5、报名费用：每人100元。

（二）考试

1、考试分笔试和面试两部分。笔试总分为100分，笔试成绩按50%计入总成绩，面试成绩按50%计入总成绩。

2、笔试

笔试时间地点：详见准考证（准考证领取时间微信群通知）

笔试内容：《综合素质能力测试》（主要测试公共基础知识、计算机基础知识、分析判断、文字材料等方面的能力）。本次考试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

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按招聘岗位计划1:3比例依次确定面试人员，不足1:3比例的按照实际人数确定。因面试弃权或取消资格造成的空缺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3、面试

面试时间：另行通知

面试方式：采用结构化面试，由面试评委进行当场打分，主要测试报考人员的综合素质和能力，面试总分为100分，面试成绩按50%计入总成绩。

六、体检与考核

1、根据综合总分排名顺序，按与拟选用人数1:1的比例从高分至低分确定。

2、体检：参加体检人员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到指定医院参加集中体检。体检人员不按时参加体检的，视为放弃资格。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体检费用个人自理。

3、审核：对体检合格的拟选用人员，由定向服务单位进行审核，并对报名资格条件进行复核，审核不合格的不予选用。

4、体检、考核不合格的、或有其他放弃等情况的，按报考专属网格专职网格员中总分排名依次递补。

七、办理选用手续

1、公示：在指定网站或在相应的网格区域内对拟选用人员公示5个工作日。

2、选用：对公示结果无异议或经核实不影响选用的，选用为专职网格员，试用期两个月，试用期内经乡镇（街道）考核认定为不合格或不适应本工作的人员予以辞退，因此造成的空缺，根据总成绩名次依次递补。

3、待遇：录用人员劳务报酬为应发工资2100元/月，按月结算。

4、保险：由利津县政和劳务有限公司统一组织被正式选用的人员缴纳五险。

八、考核

制定《利津县专职网格员管理考核办法》，对专职网格员进行考核管理，根据考核结果确定绩效工资和考核工资。

九、其他

其它未尽事宜，请联系各乡镇（街道）或者县网格中心，联系方式如下：

利津县网格中心联系电话：0546-5625599

北宋镇网格中心联系电话：0546-5677075

盐窝镇网格中心联系电话：0546-5327148

陈庄镇网格中心联系电话：0546-5652345

汀罗镇网格中心联系电话：0546-5055190

明集乡网格中心联系电话：0546-6232306

凤凰城街道网格中心联系电话：0546-5623171

利津街道网格中心联系电话：0546-5621178

利津县政和劳务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546-5622262

2020年7月24日

利津县政和劳务有限公司